

天虹数科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租赁项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项目概况

2019年10月28日，天虹数科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惠州市天虹商场有限公司与梅州市山水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署《合作协议书》及附生效条件的《房屋租赁合同》，租赁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剑英大道与明德大道交汇处西南角锦绣国际项目部分物业，用于开设购物中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29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租赁项目公告（2019-061）》。

该项目尚未开业，现经公司与业主方友好协商，拟调整该项目计租方式，由原“固定租金”调整为“固定租金+浮动租金”并签署补充协议。调整计租方式后，预计合同期内交易总金额（含租金及相关费用）约为5.8亿元。

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向总经理办公会授权管理办法》等规定，本次事项属于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批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公司名称：梅州市山水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梅州市梅县区剑英大道锦绣国际家居博览中心B10栋501号单层店

注册资本：16,666.67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吴自祥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实业投资；自有商业房屋租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南京喜之郎食品有限公司持股 82%，广东华泰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2%，罗柳江持股 6%。

关联关系说明：梅州市山水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签署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1. 交易双方

甲方：梅州市山水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惠州市天虹商场有限公司

2. 交易标的：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剑英大道与明德大道交汇处西南角锦绣国际项目购物中心地下一层至地上五层及六层部分的物业，建筑面积约 8.7 万平方米。

3. 计租标准：该项目计划经营超市和购百，将根据项目经营业态调整计租方式，其中购百部分变更为固定租金+浮动租金（按购百部分约定的收入水平提取）、超市部分仍为固定租金。

4. 支付方式：固定租金及固定商业服务费、协助商场营运综合管理服务费用按月支付，浮动租金及浮动商业服务费按年支付。

5. 生效条件：自双方签订盖章之日起生效

6. 签署日期：2024 年 6 月 13 日。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合同条款事项属于公司正常的商业行为，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务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天虹数科商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十四日